

# 电子图书



信息技术的结晶

人类文明的载体

网络的基本资源

物竞天择适者存  
动物生态的故事

## 地球上最大的哺乳动物——鲸

非洲象是现代陆地上最大的动物，但是和鲸相比，非洲象不过是小巫见大巫。生活在北冰洋中硕大无朋的蓝鲸，体长达33米，体重130余吨，单是它的心脏就有700公斤重，肾脏重1吨，舌头重两吨。它的胃有3米长，肠子有250米长。如果光从重量看，可抵32头大象的重量。我国曾经捕获的长须鲸，骨架长度也有19米。

过去，人们一直认为地球上最大的动物是恐龙。据近年来发掘的恐龙化石推测，称霸一时的肉食恐龙，体重可达50余吨，拿它和大鲸相比，恐龙也成了“侏儒”。所以，鲸被称为海洋巨兽那是当之无愧的。即使初生的幼鲸也大得惊人，体重可达6吨多，体长有8米，经过一昼夜可增加体重100公斤，照这样长下去只须两年，幼鲸就长得和成年鲸一样大小了。鲸每胎产仔一只。幼鲸刚刚落生，母鲸就把它推到水面上去，让它呼吸空气。母鲸把奶分泌在一个口袋样的东西里，使幼鲸在水里吸奶的时候，不会把海水也吸进去。幼鲸生下来以后，母鲸经常用前鳍抚弄它的“孩子”，有时把幼鲸“驮”在背上，有时潜到水底，从气孔里喷出巨大的水柱，让幼鲸在汽沫翻腾的海水里高兴得团团转。它还教幼鲸怎样寻觅通往大海的水道，怎样躲避礁石，以便两个月以后，带着孩子进行漫长的海中旅行，回到靠近北极的海洋中去。

除了已灭绝的右鲸外，现存的鲸可分为两大类：一类是“齿鲸”，它们有锐利的牙齿，能攻击海洋中巨大的鱼类，也敢攻击比它们大好几倍的须鲸，把它们身上的肉一大块一大块地撕咬下来吃掉。美国调查船“海洋世界号”在加利福尼亚附近的海面上航行，曾发现一个罕见的场面：一群强悍的逆戟鲸向一只虽然年幼，但身体比逆戟鲸大一倍的蓝鲸进攻，蓝鲸拼命地奔逃，但凶残的逆戟鲸围上去，把它的肉和脂肪咬下了一块又一块，一条血的水流在海上留下来。一些逆戟鲸在蓝鲸的两侧，另外两只游在前头，还有两只跟在后面，另外一群似乎要迫使蓝鲸呆在水下，使它不能浮上水面呼吸。还有一群则在蓝鲸腹部下游动，以防它潜水跑掉。大蓝鲸的脊鳍已经被咬去，鲸尾叶突也被撕碎，难以游动了。在蓝鲸的背脊露出水面时，原有的脊鳍的地方，白色的鲸脂肪外露，鲜血淋漓。在巨鲸的一侧被咬了一个空洞，有6平方英尺以上，整个搏斗，持续五个多小时。

在齿鲸中，人们通常又把大型者称为鲸，而体小者（长3米左右者）称为海豚。

还有一类是须鲸，它们的牙齿已经消失了，只是在口盖上长着一条条鲸须。它们吃东西的时候很有趣：张开大嘴，把海水、海底的泥沙和生长在海洋中的磷虾等小动物一古脑儿先吸进去，再用巨大的舌头把海水和泥沙推出来，而鲸须就象蓖子一样，把磷虾等小动物留在嘴里，然后吞下去。

鲸是过群居生活的，一条雄鲸和几条雌鲸及幼鲸组成一“家”，雄鲸是首领，常成群结队活动，少则五六条，多的六七十条，甚至100多条。每年11月到翌年6月，我国黄海、渤海和台湾附近，常有大批鲸成群结队游来，一旦遇到外界侵扰，即互相告警，迅速躲避，潜入深海。鲸潜入深海后，每间隔20至60分钟要浮出水面呼吸。呼吸时从头顶喷出一束束水柱，这些会移动的水柱朝着同一方向移动，又称“喷潮”，正如两晋的崔豹在《古今注》中描述的“鼓浪成雷，喷沫成雨”，极目远眺，颇为壮观。

美国动物学家罗杰·佩思夫妇经过十二年的研究，用水听器记录下大量

的鲸在水中的叫声，再以电子计算机加以分析比较，发现鲸能唱美妙动听的歌曲。鲸的歌一般长6~30分钟，把录下的歌声加快速度14倍播放，声音就像宛转的鸟鸣。鲸在海里无论单独或成群地游，唱的都是同样的歌，但节奏不相同。将鲸历年唱的歌加以比较，还发现同一年内所有的鲸都唱同样的歌，但第二年又都换唱新歌。

除了歌曲之外，科学家还记录下了鲸的吼叫、呼喊、哀鸣、咕啾等其他声音。1977年夏天，美国向银河系其他天体发射了“航程一号”、“航程二号”宇宙飞船，里面有一张能保存十亿年的唱片。唱片的前一部分是古典和现代音乐，后一部分是联合国60个成员国代表用55种不同语言说的问好的话，最后还加上一段鲸的歌。

鲸的用途很广。鲸肉可食，味同牛肉，十分鲜美。一条鲸的内脏、肌肉、骨骼可以取出170多桶鲸油，相当于1700头肥猪或8000多只大绵羊的油量，堪称“自然大油仓”。鲸的脂肪熬成的油，没有臭味，是上好的补品，据说，其营养价值超过鲨鱼肝油。在琉球等地，人们还用鲸油点灯，油色碧清，光明耐久。鲸油又是人造奶油、肥皂等工业产品的优质原料。鲸皮可制革。一张鲸皮等于100多张牛皮，可制1000多双皮鞋。这种皮鞋在严寒的冬季也不易折裂。鲸骨粉碎是很好的肥料。鲸类还是香水的优质原料。鲸牙和鲸须也有用处，可做成工艺装饰品，编织马鞭、制作紧身衣、雨伞和其它日常用品。

## 友谊的使者——大熊猫

佼佼似淑女，婀娜逗人喜。  
良恭温俭让，融融汝身躯。  
生存靠斗争，短爪钝齿。  
娇娇弱繁衍，赖以箭竹密。  
恶人恣意猎，岌岌濒绝期。  
幸哉立法治，王朗保护区。  
侨居四海内，友谊播天隅。  
赞汝大熊猫，世人皆欣喜。

大熊猫是中国特产，是世界著名的稀有珍贵动物。它作为“友谊的使者”已架起了我国和许多国家友谊的桥梁，并在异国他乡“安家落户”，生息繁衍，受到了人们的赞誉，几乎全世界都熟悉大熊猫了。在我国已把它列为一类保护动物。

大自然赋予大熊猫的颜色并非五彩缤纷，只是平常而单调的黑白两色。但就是这黑白两色却把大熊猫打扮得绮丽动人，朴素而珍奇，别有一番风韵。

大熊猫的外表长得似熊非熊，似猫非猫，形象独特，姿容潇洒，行动滑稽，动作天真，满脸稚气，性情温驯，逗人喜爱。

邛崃山、巴朗山、岷山山颠白雪皑皑，下面则是葱翠欲滴的高山草甸。到处百花绚丽，葱郁的松林和嫣红的杜鹃花相互辉映。再往下走，到达海拔两千多米的地方，又别是一番景色，森林翳天蔽日，冷杉、云杉耸入云端，蓊蓊郁郁。远处山色空濛，近旁水波潋潋，密密丛丛的箭竹把整个山间空地遮得严严实实。清幽、安谧的环境，为大熊猫提供了生息、繁衍的天然场所，丛丛箭竹则是大熊猫“取之不尽的食粮”。大熊猫得天独厚，终年以竹叶、竹茎和竹笋为食。有时它们也吃竹丛中的竹鼠。当竹鼠偷偷摸摸、窸窸窣窣

地咬吃竹根的声音惊动了大熊猫时，它会立即放下“手”中的竹子，仔细地寻找鼠洞。一旦发现，它就使劲地用前脚拍打地面，把竹鼠震得心慌意乱，只好出洞来。终于成了大熊猫的美餐。大熊猫和豺、狼、虎、豹一样属于食肉目。原来它也是吃肉的。后来它的食性才逐渐变化，变成了喜食植物性食物的“素和尚”，偶尔也馋食肉类。大熊猫的食量很大，一只成年熊猫，一昼夜可以吃掉5~10公斤竹子。但它们的消化很粗糙，甚至有的时候是整吃整拉，随吃随拉。它们也没有固定的巢穴，只是在产仔的时候才精心筑巢。筑巢时，以大量柔软的树叶作铺垫物，搞得非常松软、舒适。

除了繁殖期间要迂回求偶以外，大熊猫平时过着独居的生活，所以它还有“竹林隐士”的雅号。生活中它也没有严格的“作息时间”，白天和夜间几乎都活动，睡眠和休息时间不固定。凌晨和黄昏活动最频繁。在没有外来因素干扰的情况下，大熊猫的一切活动都很缓慢。当它们被追赶时，才快速逃走。它的脚底长有带长毛的肉垫，踏在竹子上既不怕痛，又没有声音，走起来非常利索。大熊猫也会上树，当被敌害追得无法逃脱时，它们的最上策就是爬到高树上躲起来，等树下的情况平静以后，才慢吞吞地爬下来。有时还能在树上睡一觉。真是潇洒中透着滑稽。中国科学院珍贵动物考察队在1967、1968、1969年在四川省平武县王朗自然保护区考察时留下了一段珍贵的记录：“我们在行进中忽然听到蹿在前面的猎狗一阵狂吠。向导说：‘发现大熊猫’，大家仔细看时，在前方的一棵足有30米高的粗大树木上，果然有一只雌大熊猫，背着一只小崽，正在向上爬，一到树顶上，雌大熊猫便教小崽独个活动去了。

“我们来到树下，朝天放了两枪，猎狗把树围起来，大熊猫有点惊慌，便退着向下爬。开始时是用四只脚抱住树干一步一步地下；后来两只后脚干脆放开，只用前脚交替着向下退。不料，在离地面还有几米高的地方，这家伙突然前脚一松，一下子跌倒在地上打了一个滚儿。那群猎狗见此光景，倒吃了一惊，以为大熊猫要施展一种什么可怕的本领呢！吓得个个向后倒退了几步。岂知在这当儿，大熊猫爬起来就跑，冲出重围，径直向一个下坡的地方狂奔而去。到了坡边，只见它用两只前脚抱住头，身子缩成一团，一骨碌就向坡下滚去，钻进了箭竹林。我们瞪眼看着，却是无可奈何。

“这时候，树上那个小熊猫，见‘妈妈’逃去，有点慌了，大叫几声，赶快从树上爬下来。它没有妈妈那套本领，想跑，已不可能。几条猎狗把它团团围住，大家见它幼小可爱，便喝退猎狗，抢上前去把它抱在怀里。这小家伙不到一岁，牙齿还没长齐，体重才9公斤。”

大熊猫每胎产1~2仔，在每年3至5月发情交配，8到10月产仔。初生幼仔非常小，体重只有70~173克。闭眼。只有稀疏的白毛。约40天才睁眼。6~7岁开始性成熟，寿命达30年左右。北京动物园有一只雌大熊猫莉莉，已经愉快地度过了30年。

大熊猫也能泅水渡河。其视觉较差，嗅觉比较灵敏。在一般情况下不主动攻击人，但有个别大熊猫性情比较凶猛，人们很难接近它们。在攻击人的时候，会像摔跤运动员一样，用它的前肢死死地抱住你的双腿，用嘴咬，咬住后很难撒嘴。大熊猫的主要天敌就是凶残的豺。遇上豺以后，大熊猫如果来不及上树或逃遁，它也临危不惧，敢于和豺直接交锋。它选择大树作为后盾，一屁股坐在树根上，堵死豺从后面袭来的通道。面对豺狗，摆开架势，如果豺狗敢于向前扑来，大熊猫就照准它的脑瓜门儿猛击一掌，把豺狗打得

晕头转向，慌忙逃窜。有的被大熊猫一掌击毙倒地，有的鼻子被抓得鲜血直流。

大熊猫不仅有娇丽端庄而又稚气的姿容，而且具有重要的科学研究价值。因为大熊猫是比较古老的动物，是在更新世初期发展起来的。现在，成了一种珍贵的活化石。

大熊猫从各方面都受到人们的赞誉。以保护世界珍稀生物为宗旨的国际组织——世界野生动物基金会采用大熊猫作会徽，象征大熊猫及其他野生稀有物种的珍贵性和保护它们的重要性。随着我国在国际政治活动中政治地位的提高，我国和外国友好往来日益加强。大熊猫已成为我国和其他国家友好往来的使者。我国曾先后把大熊猫赠送给美国、英国、日本、法国、朝鲜、墨西哥、西德和西班牙，为我们架起了和许多国家友好往来的桥梁。它们在国外受到了优厚的待遇。1972年9月，中日两国实现邦交正常化时，周恩来总理宣布，中国人民赠送给日本人民一对大熊猫“兰兰”和“康康”。当它们和日本人民第一次见面时，几千名日本人民列队机场等候“熊猫使者”，在它们定居的上野动物园门前，竖立一个高达8米的塑料大熊猫。动物园附近上空还升起了几只熊猫汽球，盛况空前。前来观赏的人要等上3小时才能看上30秒钟。在“康康”和“兰兰”“不幸病逝”以后，“欢欢”和“飞飞”又先后东渡日本，喜结良缘。

1975年9月，中国把大熊猫“贝贝”和“迎迎”赠送给墨西哥。1980年8月10日世界上第一只在中国境外通过自然交配繁殖的熊猫幼仔诞生了。不幸的是，由于“迎迎”第一次当“妈妈”，不会带“孩子”，八天后，在一次熟睡时，竟把小宝宝给压死了，许多墨西哥小朋友为此而痛哭。1981年3月中旬，“迎迎”第二次怀孕了，7月21日再生“贵子”取名“多威”。1982年7月21日，“多威”满周岁，墨西哥首都查普尔特佩克动物园人山人海，几万名墨西哥儿童来到这里参加为“多威”举行的生日庆祝会。

“多威”一天天长大了，人们都想早日看见它，孩子们更是急不可耐，甚至发出了“抗议”。为了满足人们的愿望，电视里天天播放幼熊猫生活实况，熊猫妈妈精心抚育宝宝以及熊猫在妈妈身边滚翻嬉戏、活泼淘气，憨态百出的一个又一个镜头。这使人们越发喜爱它们，形成了一股“熊猫热”。

在墨西哥城，人们的衣服、领带、手提包等装饰品上，孩子们的书包、玩具、汽球上以及明信片上、汽车上都印制了大熊猫的图案。大熊猫一时成了人们日常生活中的主要话题之一。在其他国家也莫不如此。

## 可怖的吸血动物

在一些鬼怪故事中，“吸血鬼”常常充当角色，听了使人毛骨悚然。在自然界确实有专门吸血的，但不是虚构的鬼，而是活生生的吸血动物，雌蚊就是其中的一种。虱、蚤、蜱、螨、等更是不管雌雄都靠吸血过活。不过由于它们的身体太小，几乎一捏就死，所以人们对它们只是厌恶而不怕。对一些较大的吸血动物，感觉就不同了，如水蛭（蚂蟥）和山蛭等，见了神经就会紧张起来，大多数蛭类生活在淡水中，也有少数种类在陆上，极少数在海中。人们熟悉的吸血种类，如生活在水稻田中的蚂蟥和生活在山林中的山蛭，它们的身体略呈扁筒状，有很多体节，每一体节有数条环纹，前后两端有一部分体节形成吸盘，用来吸附物体。爬行时，前后吸盘轮流吸附固着物，蚂

螻口内有3块长有密齿的颚片，可以咬破动物的皮肤，咽部有发达的肌肉，有很强的吸吮力。唾液腺能分泌抗凝血的螻素，当蚂螻和山螻吸在人、畜皮肤上时，就用颚齿咬破皮肤，人、畜几乎没有什么感觉，由于分泌出的螻素有阻止血液凝固的作用，血流不止，蚂螻就贪婪地大量吸血，并将血液贮藏在喙囊中，可以数月不变质，当吸满后便悄悄地离开，而受害者的伤口继续流血，等到发觉时已血染一大片。螻素是目前已知最有效的天然抗凝血剂，含有扩张血管的组织胺类物质，还有一种能溶解血块的纤维蛋白酶和另一种能分解动脉粥样硬化斑块的纤维蛋白。美国科学家从一种水螻唾液中分离出一种抑制癌细胞生长的蛋白。以前苏联科学家从螻唾液中发现含有前列腺素。我国古代医书早有用蚂螻治疗多种疾病的记载。中医用水螻治中风、风湿痹痛、肝脾肿大、闭经、截瘫和心绞痛等都取得很好的疗效。近年来，在外科手术上，利用螻吸血，消除手术后血管闭塞区的瘀血，使静脉血管畅通，减少坏死，提高手术成功率。

比螻类大的吸血动物是蝙蝠中的几种吸血蝙蝠。

蝙蝠在黑夜中飞行，加上具有鼠样的外貌，它们的出现常给人一种阴森恐怖的感觉，在一些惊险电影中，聪明的摄影师常会抢拍几组蝙蝠在古墓、古寺、荒芜的庭园或黑暗的山洞里飞来飞去的镜头，以增加紧张、恐怖的气氛，如果有些蝙蝠吸人血那就更会使人害怕。有一部电影《吸血鬼》便是用吸血蝙蝠化作人形作恶为题材。蝙蝠化为人形虽然荒诞，但是，吸血蝙蝠吸血却是真的。

吸血蝙蝠有三种、普通吸血蝙蝠、白翼吸血蝙蝠和毛腿吸血蝙蝠，它们都分布在美洲热带和亚热带地区。吸血蝙蝠的身体并不大，最大的也不超过9厘米，没有外露的尾，毛色暗棕色，相貌非常丑恶，鼻部有一片顶端有一“U”形沟的肉垫，耳朵尖呈三角形，门齿和犬齿尖锐，呈“V”状，由于吸食流质的血，食道很短而有狭长的胃。吸血蝙蝠栖息在几乎完全黑暗的地方，主要栖息在山洞中，常常和别种蝙蝠群聚在一个山洞中。在它们的藏身地由于淤积的消化血液散发出一股浓烈的阿摩尼亚气味。它们可以用足和大指在平面上疾走，白天潜伏在洞中，等到午夜前飞出山洞，常距地面1米左右低空飞行搜寻食物，通常食物是家畜的新鲜血液，有时也吸人血。它们往往寻找熟睡的受害者，直接飞落在它的身上，而更多的是飞落在它的身旁，然后再悄悄地爬过去，爬上受害者的身上，这样不容易被发觉。它们选动物的裸区或毛、羽稀疏部分，如肛门、外阴周围、鸡冠和垂肉等裸露部分，耳朵和颈部以及脚也常被光顾，当选中合适处后，便迅速地用尖锐的利齿轻轻地将皮肤割破一道小口，由于受害者不感到疼痛，通常不会被惊醒，或仍保持安静状态，吸血蝙蝠从不深咬，或与受害者争斗。吸血蝙蝠的唾液中含有抗凝血物质，被咬后，血液不会凝固，有时血从伤口流出可长达8小时，蝙蝠舌下和两侧有沟，血流沿沟通过。舌可以伸出和慢慢地缩回，从而形成口腔中部分真空，有助于血流入口中。吸血蝙蝠非常贪婪，有时一次吸血竟占体重的四分之一，以致几乎飞不动。吸血时间一般不超过一个半小时，事实上，任何静止的温血动物都可受到袭击，但是吸血蝙蝠很少去咬狗，因为狗能听到较高频率的声音，能觉察到吸血蝙蝠的靠近，有时这些蝙蝠也咬熟睡的人，虽然被咬后大片血污令人吃惊，但是，真正的危险是疾病传染，可传染狂犬病和家禽、家畜的瘟病。

吸血蝙蝠的寿命较长，一只做了环志记号的野生吸血蝙蝠释放后，经过

9 年在同一地方重又被捕到。另外，有一只吸血蝙蝠雌体在笼中生活了 19 年半才死亡。

科学家们研究吸血蝙蝠，想了解它们的唾液腺分泌的抗凝血物质，还想知道吸血蝙蝠只吸食血液。那么它们从哪里得到所需的维生素？此外，它们吸了那么多含铁质的血液，它们又是怎样处理这些过多的铁质呢？

## 无名鼠辈

人们对看不起的人和事物常用“鼠”来形容，如用鼠技来比喻有小技而无大本事；用鼠目寸光形容目光短浅，没有远见；用胆小如鼠形容非常胆小；用鼠窃狗盗形容小偷小摸；用獐头鼠目形容面目猥琐，心术不正的人；鄙视别人时称呼为鼠子或鼠辈。可见人对鼠有多么厌恶，真是“老鼠过街，人人喊打”。人们憎恨鼠并不是没有缘故的，因为鼠类盗食粮食、损害林木、破坏草原、促使水土流失、咬坏衣物和传播疾病，对人类衣食住行和身体健康无不带来一定的危害。14 世纪，鼠疫蔓延欧洲，使 2000 多万人丧生。因此，古今中外人们想方设法消灭它们。但是，与人的意愿相反，鼠辈非但没有被消灭，它们的家族反而越来越兴旺了。人们逐渐认识到这些鼠辈并非等闲之辈，它们是动物进化上最成功的一类动物。

这个家族的成员都有一个共同特点，就是当上下门齿咬合时，后面的臼齿不能咬合，当上下臼齿咬合时，位于前面的上下门齿却又不能咬合，所以称为啮齿类。它们在哺乳动物中是最庞大的，全世界被描述过的现存哺乳动物有 4170 种，其中啮齿类有 1600 余种，占到三分之一还多，其中的 1000 多种就是人们心目中的鼠辈，它们大多数的个体都较小，最小的叫巢鼠，身长仅 6 厘米左右，体重还不到 10 克。但是，分布在南美洲的一种叫水豚，体长可达 120 厘米左右，体重竟达 50 公斤，是现存最大的啮齿动物。

鼠类在进化上所以取得成功是由于它们对环境的适应能力特别强，几乎在各种环境中都可见到它们活动的踪迹。在城市、乡村的民房建筑物是黄胸鼠、褐家鼠等各种家鼠居所；在荒无人烟的荒漠里则是沙鼠、跳鼠等的乐园；在田野是仓鼠、黄毛鼠、各种田鼠和姬鼠等的天下；在茂密的森林，可见松鼠、花鼠等活跃在树上，而在树下可见棕背鼯、红背鼯等典型林栖鼠类；在一望无际的草原群聚有众多的黄鼠、兔尾鼠等；在地底下潜伏的有鼯鼠，在水域安居有河狸和麝鼠等，甚至在空中也可见鼯鼠和飞鼠滑翔而下，并可在飞机和轮船上安家，随飞机和轮船到天上和海洋去。真可谓它们拥有海、陆、空三军。更出奇的是分布在希腊的一种烫鼠，生活在维库拉热泉中，泉温高达 90℃，它们照样能在高温水中活动。可以这样说，只要其他陆生动物能生活的地方，鼠类都能生存，即便是世界各国的保密机构，只要它们想去“拜访”，就能通过各种渠道出入自如。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美国在西太平洋埃尼威托克环礁的恩格比岛试验原子弹，核放射线杀伤了所有草木和动物，几年后，人们发现岛上的生物以及泥土都有放射物质，但是，岛上的鼠类却长得特别强壮，既没有残废，也没有畸型，可见鼠类能经受核屠杀的考验。

鼠类食性很广，几乎别的动物能吃的，它们都能吃，别的动物不能吃的，有些它们也能吃。因此，单靠断鼠粮来灭鼠是不行的，因为它们可用来充饥的东西实在太多了。断粮不如断水，没有水喝，鼠辈们也是难熬的。一些种

类如黄鼠等有冬眠习性，而不冬眠的野鼠大多数种类都有贮粮习性，度过冬天。

人们说胆小如鼠，这是误解。因为一些鼠类根本没有“胆”这个器官，与其说鼠胆小，不如说鼠警惕性高。它们外出时总是先探头探脑观察动静，碰到物体必定先用胡须触觉和闻嗅辨别一番，从不轻举妄动，它们的嗅觉灵敏，能嗅出百万分之一的气味。这些鼠辈还很讲“义气”，一旦一只鼠在某处遭到不幸，它就会在遇难处，放出“警戒”信息，告诫同类切勿靠近这危险地方，伙伴们闻到这种气味，就会远避。因此，捕到过鼠的捕鼠器，如果不用滚水烫过或其他方法处理过，消除留下的气味，是不会有第二只鼠来上钩的。一些鼠类是攀爬能手，松鼠等树栖种类能在树枝间奔跑，如履平地。家鼠能从房柱爬到房梁上，鼯鼠在地下挖隧道，速度之快，即便是一个年轻力壮的小伙子在后面用铁锹追挖也赶不上。很多鼠类都能在水中浮游一阵，它们的这些本领对逃避敌害，保存自己都是很有利的。

大多数鼠类的个体寿命虽然都不长，如家鼠和一些野鼠一般只能活2~3年光景，但是，它们的繁殖力特别强，性成熟也很快，产仔数也高，很多鼠种几乎全年都可繁殖。如南方的黄胸鼠，每年可繁殖三、四次，每胎最多可产14只，平均4~6只；褐家鼠怀孕20天就能产仔，产仔后不久又能交配，每年平均繁殖6~10次，每胎可产7~10只，最多可达17只。幼鼠三个月后就达性成熟，能交配生育，也就是说一对褐家鼠一年内就可繁殖出4代。如此高的繁殖力对鼠类种族的兴旺是很有好处的，如果它们的种群数量一旦衰退，复兴起来也会比其他哺乳动物快得多。江西瑞金地区80年代初曾用毒饵灭鼠，开始效果很好，鼠数量大幅度下降。谁知几年后，鼠数重又多起来，而且比灭鼠前还要多。究其原因是在毒饵灭鼠过程中，由于二次中毒使一些鼠类天敌也跟着遭殃，鼠数虽然一度下降，但是，它们的繁殖力比它的天敌强，这样当人们一旦放松了灭鼠，它们的种群数量很快就得到恢复，由于受天敌的制约因素减少，所以就更加兴旺起来。

由此可得出教训：灭鼠是一项长期的工作，不能有所松懈，灭鼠要讲究科学。人们对待鼠类，一方面要控制鼠类的危害；另一方面可充分利用鼠类来为人类服务。在自然界，鼠类是很多肉食动物的食物，它们对维持生态平衡起有一定作用，一些林区的鼠类，如灰鼠、鼯等有贮存树木种子的习性，它们在传布林木种子和森林更新上也起有作用。草原上的一些野鼠在吃牧草的同时，也啃食一些牛羊不吃的杂草，在草原上保留适当数量的野鼠对牧草是有利的，因为野鼠制约着杂草的生长，如果那里的野鼠消灭光，那么，由于杂草的生长优势很快就会将牧草排挤掉，牛羊反而会没有草吃。不少鼠类有很高的经济价值，如灰鼠、麝鼠等的皮张，在国际市场上都有很高的商品价值，就连鼠肉，若经过卫生处理和加工，没有理由不可食用。事实上不少地方的人民早有吃鼠肉的习惯，故此有人提出：对鼠类最好的办法就是“吃了它”这是值得人们考虑的。

## 森林之王——象

来到动物园，人们都忘不了去看看大象。庞然大物，一睹为快。它有影壁似的躯体、柱子似的腿、蒲扇似的耳朵、玉石树枝似的大牙，什么都给人一种大得出奇的感觉。大象最吸引人，给人留下深刻印象的是一只长长地垂

到地面上的大鼻子。这鼻子能伸能缩，舒展自如，感觉灵敏，动作灵活，摆动起来就好像一条翻腾飞舞的大蟒蛇。鼻孔开口于末端，所以，大象的鼻子应当叫“鼻吻”，它是由上唇和鼻子扩大而成。整个象鼻是由四万条纤细的肌肉构成，里面有丰富的神经联系，难怪它是那么灵活自如。

对于大象来说，鼻子在它身上是“举足轻重”的器官，既可呼吸、又主嗅觉，顺风可以嗅到 80 米以外的气味。如果有猛兽袭来，它就闻风而逃。喝水，也先用鼻子吸好再往嘴里放。在它鼻腔后面食道上方有一块软骨，吸水时，它会自动将气管盖上，以免呛了肺。吸完水软骨又自动张开，保持呼吸通畅。象在洗完澡以后还要进行一番“沙浴”，用鼻子吸起细沙，往身上一个劲儿喷，好像我们洗完澡撒点爽身粉似的，又凉快，又可以驱赶蚊蝇叮咬；因为它的尾巴太短了，“鞭长莫及”。大象吃草，采摘树叶、果实等都要用鼻子帮忙；帮助主人做工，拉木头、搬东西，也都离不开它的大鼻子。象鼻还是它的探测器和武器，在丛林中行进，它用鼻子探路，扫除障碍；为了保护幼象免受敌害，母象还常用鼻子卷起幼象逃跑；遇到可以对付的“敌人”就抽它一鼻子，把敌害打闷，有时打断敌害几根肋骨，也不费吹灰之力；它还可以用鼻子把对方卷起，抛向空中落地摔死，如大象曾卷起向它进攻的鳄鱼，狠狠地甩出去，等它摔下来，再赶上去踏上一只脚。驯服的大象，高兴了，它可以用鼻子吹口琴哄小孩；有时还让孩子们骑到它的鼻子上，给他们“荡秋千”……

大象的鼻子真是一只万能的手。粗而不笨，灵巧而有力，大至几百斤的木头，它能似起重机一样轻轻举起；小到一根针，它也能捡起来。所以，一只象如果失去了鼻子，那是不可想象的。

现存动物中的“巨人”，亚洲象和非洲象虽有亲缘关系，但并不是“同族兄弟”，所以，它们在外表上有许多不同之处，如亚洲象的个子比非洲象小（非洲象的最大纪录是 1955 年 11 月 13 日在安哥拉的麦林索西北方遭射杀的一只大公象，它躺在地上，从肩顶到脚底 3.95 米，从鼻端至尾端 10 米。体重在 10 吨以上）；耳朵也不如非洲象的耳朵大；亚洲象只有公象才有象牙，而非洲象公母都有象牙（牙长 3 米多，重约 100 多公斤）；亚洲象的鼻端只有一个指状突起，而非洲象的鼻端有两个指状突起；亚洲象的额部两侧有两个鼓突，称“智慧瘤”，而非洲象却没有；亚洲象的脊背是平直的，非洲象的脊背中间向下凹陷；亚洲象的前肢五指，后肢四趾，而非洲象的前后肢均缺一指；亚洲象的尾巴比非洲象的尾巴长些。在体内构造方面，两种象也有区别。如亚洲象有 19 对肋骨，而非洲象有 21 对肋骨；亚洲象有 33 个尾椎骨，而非洲象只有 26 个尾椎骨等等。在性格方面，亚洲象比非洲象要温顺得多。所以，亚洲象多在马戏团里充当重要角色。

亚洲象生活在亚洲热带和亚热带森林地区，它们以野芭蕉、董棕树、青草、果实、瓜类、竹子等为食；非洲象生活在非洲草原地带，它们吃各种野草和灌木的嫩芽、叶等。在林中经过时，常把一些小树、竹林碰倒，“开辟”一条“象道”，地上留下一行行深深的足印。

大象喜欢群居。亚洲象多 7~8 只一群，而非洲象的群体要大，一群可达几十只。象群中都有一只雄象担任“家长”。“家长”的责任是保护象群的安全，指挥象群的行动。除了人类以外，大象对任何动物都无所畏惧。除了受惊或受伤外，它并不与人为敌。但受伤的大象往往会袭击人。大象无论在活动中和休息时，都要把小象夹在中间，雌象打头，雄象“断后”，以保证

幼象的绝对安全。尤其是母象，出于“母爱”，它们对小象的保护和照料非常细心和严密。象群之中的“互助友爱精神”相当浓郁。群中如果有一只象病了或者受伤走不动，其余的象马上会围过来，企图“助一臂之力”。用鼻子挡住它，不让它倒下来。如果有一头象死了，尤其是“象王”死了，象群会完全沉浸在悲痛之中，悲哀的吼声传得很远很远。它们垂着头，流着泪，哀思笼罩着象群，“生者”久久不忍离去。而公象到了“老年”，生活情景是非常凄凉的，它将会成为一个“不受欢迎者”，离开象群而单居独处。这时它的性格也居然变得十分怪僻和凶猛起来，连猎人也最害怕遇到这些老公象。

大象一般在早晨和傍晚活动。若是夜间明月当空，它们也会出来觅食。中午烈日炎炎，它们要结帮成伙地躲在浓密的树荫下休息。和熊一样，大象也是有名的“近视眼”。它们对静止不动的东西只能看到十八米的距离。但大象有补救视觉差的办法。它们听觉和嗅觉都非常灵敏。所以有经验的捕象猎人，捕捉大象时总是“逆风而上”。

别看大象的体躯庞大，但它的“心胸”狭隘，报复性很强。如果象群受到了猎人们的袭击，它会无所顾忌地扑上来进行报复。在印度有这样一件大象的趣闻：一头象好奇地把鼻子伸进了一个裁缝店的窗户，裁缝用针把它的鼻子刺了一下……。几个月以后，当这头象再度从这条街上经过时，它在喷泉旁边停住了，足足吸了一鼻子水，路过裁缝的房子时，狠狠地把一鼻子水喷了过去。从头到脚，把裁缝喷了个精湿。“以眼还眼，以牙还牙”。大象竟这样对待自己“怨恨”的人。在一家动物园，一头大象自认为饲养员“亏待”了它，结果，饲养员遭到了它的血腥“报复”。

大象的智能很高，记忆力也很强。经过训练，可以学会不少技艺。如摇铃、吹口琴、推车，甚至跳舞等。印度皇帝亚格伯曾训练 300 头战象，攻克了 8000 名敌兵守卫的希托尔要塞。战象身披铠甲，鼻上缚上利剑，长牙上系有带毒尖的长矛。据目击者说，那情景之恐怖是笔墨难以形容的。狂怒的象踩死勇敢的士兵，就像捻死蝗虫一样，每四个士兵中死了三个。公元前 326 年，马其顿王亚历山大，在吉大斯普河与印度皇帝波尔的一次战斗中，波尔身骑巨象，其余的 200 头象排成间距为 30 米的棋盘状行列，中间是步兵。象队的攻击令人毛骨悚然。后来波尔负了伤，中箭挂彩，大象赶紧奔过来，用庞大的身体护卫着它，挡住了乱箭的飞啸，又赶快“启用”鼻子，把皇帝身上的箭拔了出来。伊庇鲁斯国王皮洛士，也曾率领大批战象战胜了罗马帝国武装精良的军队。第二次世界大战时，大象也曾立过赫赫战功，替军队运送军火弹药，立下“汗马功劳”。1944 年 3 月，日本军队投入象队试图侵入印度未获成功。同盟国方面在缅甸战场上也使用了大象，当时正值雨季，200 头大象在降雨最集中的时候运送了二万吨军需品。大象最近一次参战是在越南战争时期，一架美国轰炸机用机枪扫射丛林中的象队，打死 12 头中的 9 头。

在人工饲养下的大象，它们和饲养人员能建立起很好的感情。如果饲养员一旦调离，再回来看望它们的时候，它们会激动不已，高兴得不知如何是好。尤其是幼象，它们最不高兴的时候，是饲养员离开了它。

大象没有固定的繁殖期，怀孕期 18 至 22 个月，大多数象于 5、6、8、9、12 月份出生。在欧洲、北美洲各动物园和马戏团出生的 25 只亚洲象的平均体重是 107 公斤，最重的 150 公斤，最轻的约 50 公斤。奇怪的是最重和最轻

的新生幼象多为雄象。平均肩高为 90 厘米。幼象出生后几分钟便能站立起来，哺乳期约两年。大约 12 到 14 岁达到性成熟。寿命约 60 至 70 年。

象的实用价值很高，印度人把象当作财富的象征。新买到象之后，象的主人都十分神气地骑在象背上，绕村走一圈，全村的人都向他祝贺。在印度巴特拉猛兽市场上，每天有四五百头象排成一长排，它们经过刷洗打扮，披红挂彩，有的还画上花纹。象牙则用锡箔、银箔甚至金箔包裹，在阳光下发出耀眼的光芒。

尽人皆知，象牙是工艺上的贵重原料，可做各种珍贵的雕刻品。早在四万年前，人类就用象牙制造工具和艺术品。现在世界上每年要加工约 60 吨的象牙，这至少要捕杀 4.5 万头象。目前非洲和亚洲仅只剩下了 40 万头野象，按这样的捕杀速度，不出 10 年，大象会遭到灭顶之灾。分布在我国西双版纳的大象数量也已经很少了，目前已列为一类保护动物。

## 王中王

《二程全书·遗书二上》中有一则故事，教育人必须通过亲身经历才有真正的认识。说的是一个农夫曾经被虎伤过，当有人谈起虎伤人时，众人都不惊慌，唯有这个农夫听了竟吓得脸色都变了。后来，人们用“谈虎色变”来比喻一提到自己害怕的事就紧张起来。从这个故事也可看出虎并不经常伤人，因为众人都未被虎伤过，而只有那个偶然被虎伤过的农夫才真正体会到虎的厉害。

虎以威武雄伟著称，真是虎啸一声，山林震撼。人们对虎既有些畏惧而又器重。例如“谈虎色变”，“虎口余生”等成语都含有对虎恐惧的心理，但是，含有“虎”字的褒义词更多。例如称虎为“百兽之王”，古代称勇士为“虎贲”。汉代封宫中卫队长为虎贲中郎将，封英勇善战的武将为“虎威将军”，形容人的举动威武为“龙行虎步”，体态健壮为“虎背熊腰”，“虎头虎脑”。赞美军人勇健的后代为“将门虎子”等。即便是在贬义词“虎头蛇尾”、“狐假虎威”中，“虎头”和“虎威”的含意也是好的，坏只是坏在“蛇尾”和“狐假”上。

虎性多疑，行动谨慎，除非处于实在饥饿的状态下，轻易不敢靠近村落。虎的主要食物之一是野猪，而野猪在南方山地区常造成危害，通常一地区有虎就没有野猪的危害，虎单独行猎。虽然虎被称为兽中之王，但是，它要得到猎物也并不容易，每次行猎通常要在晚间行走 10~20 公里的路程，在捕食过程中往往要经过 10~20 次的努力，才有一次获得成功。虎主要用视觉搜寻猎物，行走时，利爪收缩在爪鞘内，不伸出趾外，这样可以减少磨损，而更重要的是使行走无声，不致惊动猎物。当发现目标时，更是平息静气，小心翼翼地蹑足前进，慢慢挪动脚步，尽量不发出一点音响，两眼始终盯住猎物，只要发觉猎物稍有警惕的表现，立即停步潜伏下来，等到猎物恢复常态后再继续前进。这样一次又一次地慢慢愈靠愈近，如果虎要想在最后冲刺成功，必须接近到 20 米之内，到达有效距离时，将身体压低，蹲下来等待最有利的时机一到，慢慢猫腰，突然扑出，快速冲向猎物，通常是从侧面或后面扑上去，伸出利爪抓住猎物的肩、背或颈，靠自身的体重和力量将猎物压翻，咬住牺牲者的颈部不放，持续数分钟后致死，并不原地就餐，而是将猎物咬拖到极隐蔽的地方，先吃臀部，一晚吃平均大约 15~18 公斤肉，有时也可吃到

20~30 公斤，小的猎物一餐吃完，像麋鹿那样大小的猎物则吃几天，把吃剩的肉隐藏起来，然后留在附近，过些时候再来继续吃，直到只剩下皮和骨头为止。此外，一些虎如母虎和幼虎也吃动物尸体。带幼虎的母虎捕杀比往常多的猎物，一只带两只幼虎的虎每隔 5~6 天捕食一次，或每年捕杀 60~70 只动物。而同一地方的不带幼虎的母虎每隔 8 天捕食一次，或每年捕食 40~50 只动物。虎主要猎食鹿、麂、野羊和野猪等。偶然也捕食大型动物如幼犀牛、幼象、马鹿、水牛和驼鹿等。虎一般不食人，早在人发觉有虎之前虎已经觉察到有人而避开了，只有在迫不得已的情况下才向人进攻，极少见的食人虎可能是一些神经失常或年老病弱已无能力捕到其他动物的虎。但是，一旦虎尝过人肉的滋味，可能一反常态成为嗜好食人，也许它感到人并没有什么可怕，而且比捕食其他动物容易些。虎性格孤僻，除繁殖期外，总是过独居生活。交配期雌雄才相处一起，母虎怀孕后，雄虎离去。哺育幼虎的责任完全由母虎承担，此时母虎比平时更凶猛，护仔性特别强。虎 3~4 岁性成熟，交配期在初冬到初春，怀孕期约 100 天左右，每胎 2~4 只，以 2 只居多，母虎常带回半死不活的小动物来训练幼虎的捕食能力，当幼虎长大到一定时候，便随母虎出外，当幼虎长成后的某一天，母虎就将幼虎从自己身边赶走，或自己离开幼虎而去，让成长的年轻虎独立生活。母虎在带幼虎期间不发情。

世界上现存的野生虎分布在亚洲，已知有 8 个亚种，我国有 3 个亚种，是世界上拥有虎亚种最多的国家，数量也算多的，分布在我国东北小兴安岭和长白山一带以及西伯利亚的东北虎，又叫西伯利亚虎，是世界上体型最大、毛皮最好的虎，体长 1.8 米左右，尾长 1 米左右，体重 200~350 公斤，毛色为浅黄色，黑色条纹较窄，胸腹部白色伸到颈部上面。现在世界上野生的仅有 200 只左右。产于我国南方的华南虎，也叫南中国虎，也是一种漂亮的虎，毛色较深，黑色条纹密而宽，胸腹部白色不伸到颈上部，体型较东北虎小。孟加拉虎也叫印度支那虎，体重比华南虎轻一些，毛色也较深，我国也有少量发现。印度也是盛产虎的国家，印度虎毛色淡红黄到赭棕色，下体浅白。现存约 2000~3000 只。苏门答腊虎比印度虎小，黑色条纹较密，颊毛长。里海虎黑色条纹较细，冬毛和肚毛长。爪哇虎黑色条纹狭长，野生仅存 3~4 只。巴厘虎是世界上最小的虎，产于印度尼西亚，据当地政府宣布已无野生巴厘虎。

世界上一些产虎国家及国际组织都在保护虎。我国明文规定东北虎为国家一级保护动物，华南虎为二级保护动物。而孟加拉虎更应得到保护，因为它在我国的数量发现不多。

## “巨人”长颈鹿

长颈鹿是当今世界上最高的动物了。长长的脖子高高地耸立着，引起了人们极大的兴趣。

它的脖子为什么这么长呢？有的科学家认为，原来长颈鹿“祖先”的脖子并不很长。地壳的变迁，生存环境的不利，灾难的频临，江河的漂溢，火山的爆发，地面食物的缺乏……只有高树上的叶子可供它们摘食。为了食物和生存，它们只有不断地把脖子加长。当然，这要经过漫长的岁月，适者生存，不适者淘汰。长颈鹿的脖子一代代地加长了，从脚下到头顶高 4.3~5.3 米。而有的科学家不同意这种看法。

人们不禁又要问：长颈鹿的血压一定很高，否则，它的血液怎么能够送到高高的头顶上呢？原来长颈鹿心脏的重量超过 11 公斤，心壁厚达 7.5 厘米，特别强而有力。它静止时，心率每分钟高达 100 次，而马不过 28~40 次。每分钟输出血量达 60 升，比马高一倍。心脏压力达 300 毫米水银柱，脑下部的颈动脉的血压保持 200 毫米水银柱。如果人的血压这样高，早就昏倒了，但对于长颈鹿，这是正常的。否则，倒是一种病态了。它脑基部的动脉网络和带有瓣膜的颈静脉，是它能适应高血压的有效保证。

为了配合它的长脖子，长颈鹿的背部也是倾斜的，四肢和舌头也长，舌头还能伸缩，伸出口外有 25 厘米。雌、雄都有角，但它的角很短，上面生被毛。在两角之间的前额地方，还有一个“瘤”，有的头后部还有一对像角一样的东西。长颈鹿的体色也非常好看，棕黄的体色上面印有深棕色的斑纹，斑驳陆离。斑纹的形状非虎、非豹，也非斑马。这和它所栖息环境的树枝、叶片的形状相似，色彩非常协调，成为一种天然的保护色。长颈鹿身上斑纹的形状和大小随亚种不同而异。一般产于北非的长颈鹿比较白，尤其是小腿，斑点稀疏，到膝盖以下就消失了。头顶中间的“瘤”非常发达，身上的斑点也少；而产于南非的长颈鹿，腿的颜色较深，头顶中间的“瘤”缩小或缺乏，斑纹的形状非常不规律，参差不齐。

长颈鹿生活在干旱而开阔的稀树草原地带，好群居。群体的数目相差悬殊，从 2 头、3 头到 40 余头，有时可达 70 多头。它们的食物是各种高树叶子和枝桠，尤其是豆科的树是它们的主要食物。白天的大部分时间它们都用来进食，特别是早晨和午后，它们几乎都在吃东西。由于有长长的腿和脖子，所以它们能够到离地面 6 米高的树叶。虽然吃的是嫩嫩的植物性食物，但长颈鹿每天都要喝水。如果水源缺乏，它们定时喝水的规律也就打破了。长颈鹿喝水的姿势是非常有趣的，两条前腿大大地叉开，降低高度，然后再把头低下伸到水面上。

长颈鹿善跑，时速可达 50 多公里，跑起来的姿式很奇怪，后腿在前腿的外侧摇摆，由于脖子太长，所以颈和头也做自由摆动，以平衡身体。尾巴却高高地卷到背上，前肢和后肢一起移动。

长颈鹿的听觉和视觉非常敏锐。眼睛可以看到背后的东西，但它们沉默得几乎是个哑巴，很少发出声音。但也有人曾偶尔听到过长颈鹿曾发出像羊一样的叫声。雄性长颈鹿是比较“好战”的，它们“对阵”的姿式非常特殊，脖子尽量上伸，显出盛气凌人的样子，肩并肩，或面对面地站着，一声不吭。忽然把头低下去，或摇晃一下身体，嘴里喘着粗气，表示互不服气。“交起手来”时间相当长，互相围绕着，像两人打架相持不下一样，谁也不肯首先离去。

长颈鹿没有固定的繁殖季节，怀孕期长达 450 天左右，每胎产一仔。初生幼仔的颜色和亲兽一样，但脖子较短，长角的地方有簇毛。幼仔在两个星期的时候，生长非常迅速。

长颈鹿的天敌是狮子。它的自卫能力不强，应付敌害的办法，除了拚命逃跑以外，不得已时用头撞和用脚踢。有时也能把狮子踢倒。

长颈鹿是珍贵的展览动物之一，在动物园中占有重要地位。

## “美人鱼”与鸭嘴兽

“美人鱼”的传说在民间广为流传。古今中外不少海员和渔民把他们见到的“美人鱼”描绘得有声有色。有的说：明月当空，银光泻照在平静的海面上，一个肩披秀丽长发的女人浮现在水面上。有人还说听见过她的娓娓动听的歌声。真是诗情一般的画面；有的说：“美人鱼”坦露出丰腴的乳房，怀中抱着一个小孩，唱着悦耳的催眠曲。以“美人鱼”作为题材的电影和故事更是层出不穷。还有一些人，为了迎合人们的好奇心，故意弄虚作假，将一个女人上半身照片和鱼尾巴照片剪接在一起，印成所谓的“美人鱼”照片，声称是他们在海上拍摄到的，以此愚弄人民，骗人钱财。

其实一些渔民和海员见到的“美人鱼”并不是鱼，更不是人，而是海兽。由于它们的血缘与马、牛等有蹄类相近，所以叫海牛类，它们的相貌非但一点不美，而且是相当丑陋的。海牛家族有四种，一种叫儒艮，尾巴呈扁平的新月状，中间凹入，两端尖出，体长2米左右，我国南海也有分布。另外三种都叫海牛，根据它们的分布地点，分别称为北美海牛、南美海牛和东非海牛，它们的身体比儒艮大，可达3米左右，尾巴呈圆形。海牛家族和鲸类一样，适应于水中生活，身体呈鱼形，非常肥胖，皮厚多皱，与传说中的“美人鱼”苗条的身材大相径庭，后肢退化，前肢和人一样，有五指，但指间有皮肤相连，颈短、头与它们肥胖的身体相比是显得那样的小，没有耳壳，吻鼻很短。两个鼻孔朝前，向腹面开张的口倒是很小，但口唇特别厚，而且上面长有很多硬鬃。海牛是用肺呼吸的哺乳动物，在水下不能逗留过久，必须定时浮出水面呼吸新鲜空气。当它们浮出水面，前体仰起，露出圆形的头、脊背和前胸时，确有几分像人样，不过只能说是丑态，无论怎样说也够不上“美人”两字。它们是哺乳动物，母体用乳汁哺育幼仔，一对乳房位于前胸前肢的基部。在哺育时，母兽浮上水面，露出前体，用前肢拥抱幼仔授乳，此时此景，难怪一些渔民和海员在远处见到，会认为是女人在喂奶。海牛类是唯一食植物的水生哺乳动物。它们的食物主要是海藻和水草，吃食时将头伸入细长的水草丛中，用肥厚的嘴唇拔取水草，待浮出水面时，头上带着很多长长的水草，远远望去，给人造成“美人鱼”披着一头秀发的错觉。据渔民谈，儒艮往往三、五成群活动，白天潜伏在三四十米深的海底，晚间游到浅海边寻找食物。海牛类体躯肥胖，行动迟缓，几乎没有自卫反击的能力，唯一的自卫办法就是游入大陆沿岸的浅水区域，使鲨鱼和逆戟鲸等大型捕食动物无法接近它们。

令人费解的是伪造的“美人鱼”照片竟骗得不少人信以为真。而真实的鸭嘴兽在发现初期，反倒有一些人不以为信。1797年有一个欧洲殖民者在大洋洲霍奇士贝利河附近一个湖边，无意中发现一种奇怪的动物，它周身被有哺乳动物的毛皮，毛密绒厚，但是它的口鼻部长而平扁，上面覆有革质的鞘，没有牙齿，宛如一张鸭嘴，四肢粗短，有爪，前肢指间有蹼，但这些蹼可以向内缩入。他从未见过这种奇异的动物，便将它剥制成标本，送到欧洲动物学家们那里去鉴定，大家都认不出这是什么动物，有些科学家甚至不相信这是真实的动物，认为这是有人将鸭嘴和兽身拼缝在一块造成的，自然界根本没有这种动物存在。后来见到活体才相信确有其物，把它叫鸭嘴兽，并争相研究，逐步对它有所了解。

鸭嘴兽体长45~60厘米，尾长10.5~15厘米，体重1~2.4公斤，体毛棕黑色，没有乳头，乳腺分泌乳汁在腹部的乳区，供幼仔舐食，除了有毛和哺乳两个哺乳动物的主要特征而确定它是哺乳动物外，其他很多特征都和哺

乳动物格格不入。首先它是卵生的，像大多数鸟类一样，只有左侧卵巢有功能，并有卵壳腺，产圆形有壳的蛋，比麻雀蛋还小，像鸟蛋一样有很大的卵黄。它们的肛门、泌尿和生殖孔都开在一个泄殖腔内，再由一个叫泄殖孔的开口通向体外。因此，叫单孔类。这些都表明鸭嘴兽是现存哺乳动物中最原始的一群，雄鸭嘴兽每只后腿的内侧有一角质距，与毒腺相连，能分泌毒液，若被毒距刺伤，会引起剧痛。鸭嘴兽过半水栖生活，它们在水边岸上挖洞筑巢，巢有两条通道，一条通往岸上，另一条与毗连的水域相通。母兽每次产卵2枚，把卵拥抱在胸部一直到幼仔孵出为止，哺乳期大约5个月。它们在水中捕食甲壳动物、昆虫、蚯蚓以及其他小型水生小动物，有时也吃一些植物。

现存的野生鸭嘴兽只生活在大洋洲和塔斯马尼亚，是澳大利亚的国宝，像我国的熊猫一样，一般是禁止出口的。

### 豺狼本性

人们常说“豺狼成性”。其实豺和狼是两种动物。豺又叫红狼、赤狗、豺狗。形状像狼而小。体型似犬，头宽，额扁平，短脸，尾巴蓬松。体背和四肢外侧呈红褐色，腹面和四肢内侧呈黄白色，尾尖黑色或白色，体毛厚密而粗糙。

豺的栖息环境和狼相似。喜群居，一般7~8只为一群，成双成对出没，多在早晨和黄昏活动。豺性凶狠、残暴而贪婪，它们之间发生矛盾，也会互相咬得血淋淋的，有时甚至耳朵也被咬下来。别看豺的个子不大，它比狼更凶残，常成群向“庞然大物”进攻，象水牛、鹿和山羊。豺遇到狼也不放过，狼常在它们的口下丧生。有时还敢于向熊、豹、虎挑逗进攻。狩猎的时候，机警的猎犬如果遇到豺也露出三分惧怕神色。豺又是珍贵动物大熊猫的主要天敌，尤其是对于幼大熊猫，它们不用吹灰之力就可以美餐一顿。成年大熊猫大自然也并没有赋给它们有力的防御“武器”，而唯一活命“法宝”就是上树。一有风吹草动它们就往树上爬。豺赶到时，大熊猫已经爬上了树，并不时发出威胁的叫声。凶恶的豺也毫无办法，只得“望树兴叹”，美味不能到口，只好沮丧地离去。豺很会调剂自己的生活，有时也吃点甘蔗、竹子、咖啡子等植物性食物开胃。

捕猎时，豺常常“通力合作”，采取集体围攻的办法猎捕，一般先把被围猎对象的眼睛抓瞎，然后破腹吃掉内脏和肉。

豺的分布比较广泛，我国西南、华南、东北等地都有豺出没。国外见于尼泊尔、前苏联的西伯利亚、蒙古、印度、马来西亚和泰国等地。

世界上没有哪一种动物比狼的分布更广泛了。怪石嶙峋的山地、茂密的森林、开阔的平原、起伏叠荡的丘陵、一望无际的荒漠，到处都有狼留下的踪迹。所以狼是适应性相当强的一种动物，无论酷暑饥寒它们都能忍受。

狼是狗的“祖先”，所以，狼的长相和狗很相象，两耳直立似“警犬”，只是嘴比狗略尖，狼的牙齿也比狗的牙齿大些。如果仔细观察的话，会发现狼的两只前肢相距较近。狼的基本体色呈灰黄，其间杂有黑、褐、乳白等杂色毛。个体的毛色变异很多，有纯黑和纯白的变种。

我国南方和北方的狼在生活习性等方面，由于地域不同，尚有些区别。北方狼冬毛长而厚，南方狼毛短而稀；南方狼喜欢独栖或双栖，北方狼喜欢

群居，隆冬腊月常合成大群，共同去攻击其他动物。它们能吃掉熊、鹿等比它们大的动物。狼常利用水源附近的小坑、岩洞、矮丛等为巢。有时也用“武力”强占其他兽洞。

狼的嗅觉非常灵敏，性机警，多疑而残忍。让它们“上当受骗”，颇不容易。猎人设下的陷阱，不管伪装得多么巧妙，它们从不会走近。狼的四肢强健有力，身体轻捷，奔跑起来时速可达56公里，所以它们也常常猎食善于奔跑的有蹄类，甚至危及家畜，伤害人类。就连比它们的身体大几倍的鹿和熊也逃不脱它们的“魔爪”和利齿。北方的狼常集体围猎，南方的狼则单枪匹马吃“独食”。在极其饥饿的情况下，如果还寻觅不到猎食的对象，它们就要祸及同类了。如果狼群中有一只狼在攻击敌害时受了伤或死去，其余的狼照样蜂拥而上分而食之。可见其残忍。所以才有“狼心狗肺”之说。夜晚，在空旷的山野，安谧的森林，只要一只狼吼叫一声，其余的也要引颈长嚎，声震四野，听了令人毛骨悚然。

狼虽残忍，但它们对自己的幼仔则充满了“母爱”。雌狼一胎生5~7只幼仔。幼仔落生以后，雌、雄狼共同抚育。雌狼产仔时不能外出觅食，雄狼则四处奔波，猎到野味以后先吞食下去，回来以后再吐出半消化的食物，耐心地去喂雌狼和幼仔。二十至二十五天，幼狼便开始爬出洞窝，这时，亲狼仍不放心，还要双双训练幼狼捕捉猎物。尤其是母狼，对幼狼更是关怀备至，遇到危险情况时，母狼会十分机警地转身向另一个方向跑去，把危险引向自己，以免幼狼遭受伤害。这和袋鼠“半路藏仔”的作法同出于一种动物的“母爱”。但是，当雌狼再度发情时，雄狼就毫不客气地把幼狼赶走，让它们去过独立的生活了。

为了进一步了解狼的生活习性，勇敢的瑞典生物学家埃列克·齐门孤身一人，深入狼群，多年与狼为伍，从中进行观察、试验、研究。他在意大利观察了近百只狼的生活和行为，后来又当上了狼的“首领”，因而获得了第一手珍贵的资料。

埃列克·齐门观察到，狼大约以30~50只为一群，群中有一只强壮的狼充当“首领”。它们集体猎食。齐门还懂得了狼的各种“语言”和行为，如互咬颈项是尊敬，齐门咬了狼首领的脖子，以表示对它的尊敬。同时，齐门又以实际行动保护了狼群，使它们免受一场灾难，从而进一步赢得了狼群对他的信任和尊敬，进而把他看成了自己的同伴，心甘情愿地让他当上了狼的首领。俗语说：“狗行千里吃屎，狼行千里吃人”。野兽终究还是野兽，它还有兽性发作的时候，齐门仍然时刻地警惕着他的“伙伴”。

狼虽然是害兽，应适当捕杀，如捕杀过分，也会给人类带来危害。如美国的某一森林地区，由于完全消灭了狼，鹿多了起来，啃了大片的草木，后来又只好引狼入森林，保持了生态平衡。所以，狼不是完全无益的。

狼的足迹遍布世界，因此有不同的狼种。如有印度狼、北美郊狼、南极狼等。

## 狮子王

汉代《尔雅》有“狻麇”的记载，晋郭璞注“狻猊，师（狮）子。”亦作“狻麇”。我国虽然没有野生狮子的分布，但是，中国人喜爱狮子并不亚于虎，而且表现在行动上。在我国尤其是南方每逢喜庆节目，都可见到喜气